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
連絡人：張純綺

電話：(02) 2377-5108 ext.20

傳真電話：(02) 2739-1930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10) 字第 084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 旨：本會 111 年度春節年假自 1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至 2 月 6 日（星期日）暫停會務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依行政院核定之「中華民國 111 年政府行機關辦公日曆表」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全體理、監事

理 事 長

劉國隆